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湛江晨鸣”）于2019年4月30日收到湛江市麻章区财政局关于2019年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（第一批）资金共计人民币3637.70万元，目前该笔资金已经全部到位。

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无关，是否具有可持续性存在不确定性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，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湛江晨鸣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。

3、补助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，预计将会增加公司税前利润人民币3637.70万元。

4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本次获得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，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下达2019年广东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（第一批）资金的通知》

2、收款凭证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五月五日